



##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 公告

機關地址：臺中市西區自由路1段91號  
傳 真：0422232451  
承 辦 人：直(堅)股書記官  
電 話：(04)22232311 轉 5237

發文日期：**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 日**

發文字號：中檢介 直(堅) 114 偵緝 2102 字第  
速別：普通件

號  
**017626**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 114 年度偵緝字第 2102 號被告葉俊佑涉嫌詐欺等案，應送達給告訴人葉俊佑不起訴處分書乙件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 條、第 60 條及第 62 條規定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文件，茲因其應受送達之處所未明，爰依上開說明之規定予以公示送達。
- 二、應送達之訴訟文書，現由本署書記官保管，應受送達人得於上班日來署領取。
- 三、本件公示送達自公告之日起經 30 日發生效力。
- 四、本公告除張貼於本署牌示處外，另公告於本署網站→資訊公開→公示送達專區。

中

華

民

國

114

年 11 月

28 日

